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eidahuang Industr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39)

補充公佈

有關建議重組的 具法律約束力條款書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
涉及認購事項及債權人計劃的建議重組。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
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該公佈所提供的資料外，董事會擬提供有關建議重組的進一步資料。

認購事項

每股0.10港元的認購價較：

- 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210港元折讓約52.38%；

- 股份於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2064港元折讓約51.55%；
- 股份自簽署條款書前12個月開始及直至簽署條款書止期間的平均收市價每股約0.114港元折讓約12.31%；及
- 股份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二零二二年年度業績公佈所披露）的每股資產淨值約0.124港元折讓約19.64%。

扣除認購事項附帶的相關開支後每股認購股份淨價為約0.08港元。

認購價由本公司與投資者公平磋商後達致，並已考慮（其中包括）(i)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股資產淨值約0.124港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二零二二年年度業績公佈所披露）；(ii)本公司目前的財務狀況及難以從銀行及金融機構獲得融資貸款以維持本公司的持續經營，(iii)預期出售計劃資產後本集團的剩餘業務及資產，(iv)有關投資於財務狀況相似的上市公司的當前市場情緒，及(v)認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儘管自簽署條款書前12個月開始及直至簽署條款書止期間，股價相對於每股平均收市價有所上升，但董事留意到，本集團的財務前景並沒有實際好轉。因此，本集團幾乎沒有空間就以任何重大方式提高認購價進行磋商。

基於上述理由，董事會認為認購價（包括相關基準及相對於股份市價的折讓）在商業上屬合理，且代表潛在投資者在一個合理的時間範圍內為本公司籌集資金的現實價值。

債權人計劃

債權人對本公司的申索

於本公佈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得的賬簿及記錄，對本公司提出的估計申索總額（包括本公司提供企業擔保的負債）為約600至650百萬港元。預期有18名計劃債權人。該等數字僅供參考，當債權人計劃生效時，將以債權人計劃管理人的最終決定及債權人計劃項下的裁決為準。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上述公司擔保乃本公司為其全資附屬公司就應付違約建設款項承擔連帶責任而提供，已於本公司年報作出披露。上述提供公司擔保構成向其全資附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因此不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須予公佈交易。

債權人計劃的詳情，包括對計劃債權人的估計收回，尚未確定，目前正待落實。提供有關債權人計劃資料的進一步公佈將適時作出。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根據可得資料，於本公佈日期，所有計劃債權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計劃資產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債權人計劃將由以下各項撥資(i)認購事項所得款項45,000,000港元；(ii)本公司將予配發及發行的377,879,793股計劃股份；及(iii)建議出售計劃資產所得款項。

預期計劃資產將包括本集團若干非核心業務的資產，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賬面總值估計為約人民幣400百萬元。

計劃債權人及計劃資產的詳情尚未確定，目前正待落實。提供有關計劃債權人及計劃資產的資料(包括有關出售計劃資產的任何上市規則涵義)的進一步公佈將適時作出。

建議重組前後對本公司股權結構的影響

僅供說明之用，下表載列本公司(i)於本公佈日期及(ii)緊隨建議重組完成後的股權結構，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自本公佈日期起至建議重組完成並無其他變動：

股東	於本公佈日期		緊隨建議重組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董事				
江建軍 ^(附註1)	459,973,182	7.27%	459,973,182	6.09%
柯雄瀚	10,120,000	0.16%	10,120,000	0.13%
陳智鋒	900,000	0.01%	900,000	0.01%
楊雲光	900,000	0.01%	900,000	0.01%
李大偉	40,000	0.00%	40,000	0.00%
主要股東				
北大荒商貿集團(香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附註2)	660,000,000	10.43%	660,000,000	8.73%
投資者及／或其代名人	–	0.00%	850,000,000	11.25%
公眾股東				
計劃債權人	–	0.00%	377,879,793	5.00%
其他公眾股東	5,197,782,901	82.12%	5,197,782,901	68.78%
合計	<u>6,329,716,083</u>	<u>100.00%</u>	<u>7,557,595,876</u>	<u>100.00%</u>

附註：

- 該等459,973,182股股份包括江建軍先生實益擁有的456,173,182股股份及其配偶黎卓勛女士實益擁有的3,800,000股股份。
- 北大荒商貿集團(香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亦不再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其持有的股份將於緊隨建議重組完成後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

警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建議重組（包括認購事項、計劃股份發行及債權人計劃）須待若干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因此建議重組可能會或可能不會落實或進行至完成。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江建軍

香港，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江建軍先生（主席）、柯雄瀚先生及陳晨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趙萬江先生（副主席）、何詠欣女士及李大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家華先生、楊雲光先生及陳智鋒先生。